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鋌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20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鋌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孫暄先生及步海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陳俊發先生及王肇輝先生。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67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资产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授信协议，授信金额55,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12个月，用于采购原材料、日常经营周转、置换他行贷款等。

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普乐”）的100%股权为前述授信额度项下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该事项已经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尚未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相关资产质押协议，公司拟就上述事项与银行进行磋商，并将授权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